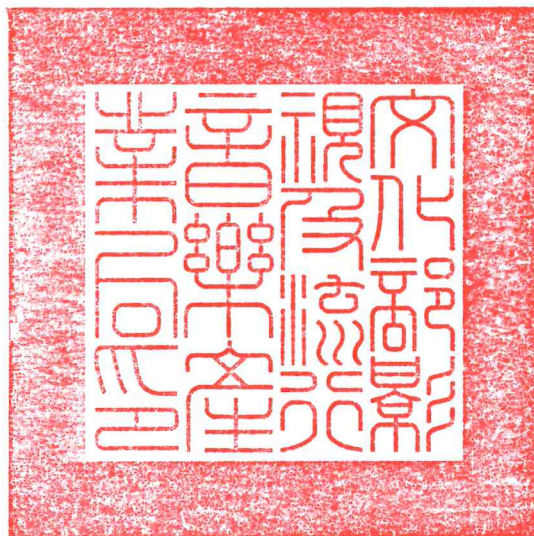


文化部影視及流行音樂產業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5月9日

發文字號：局視(推)字第1083002469號



主旨：公告「中華民國一百零八年度電視節目翻譯字幕費及配音費補助要點」申請期間。

依據：中華民國一百零八年度電視節目翻譯字幕費及配音費補助要點第七點。

公告事項：申請期間自本要點發布日起至中華民國一百零八年六月二十七日止。逾期申請者，不予受理。

局長徐宜君